

中企培企业管理中心 中国董事监事培训网

中企培〔2022〕01号

关于举办“全国监事会监督检查工作实务专题培训班” 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22年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程中重要的一年，“十四五”发展规划实施进入第二年，企业作为重要的市场主体，推进高质量发展重任在肩。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方案落实进入收官之年，建立健全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各项改革举措要切实激发企业内部活力，转化为创造价值的强劲动力，为夯实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经济基础添砖加瓦。

监事会是《公司法》确定的监督机构，也是现代企业制度中重要的治理机构，完善监事会制度和提高监事会成员的实务效能，是依法治企、规范治理和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的重要举措。在“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系中，如何正确定位股东监督的治理功能，提高监事会行使代表股东的监督功能？如何增强监事会成员的履职能力，切实承担分权制衡的监督功能？混改企业与国有独资公司的监事会履职有什么差异？在企业数据化转型的新时期，如何把股东监督与各专业监督形成互动协同的大监督体系，强化事前和事中监督，提高企业监督的有效性？为了满足大家学习、研讨与交流的需要，推进监事会制度建设和提高从业人员实务操作能力。中企培企业管理中心、中国董事监事培训网经研究决定2022年继续举办“全国监事会监督检查工作实务专题培训班”。就新时代下加强监事会建设和治理机制“开设新课程、增加新内容、传播新知识、交流新经验”。本课程理论联系实际，归纳总结我国各种类型监事会建设的最新实践经验，结合监事会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介绍监事会有效监督的理

念、思路、方法、工具和案例。授课过程中穿插现场辅导和现场答疑，对提升监事会成员履职能力和实务操作技巧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第一部分：新时代完善公司治理和监事会建设的新要求

- 1、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对监事会治理的新要求，监事会制度28年实践和大型国企监事会制度发展历程；
- 2、国企分类和监事会工作方法的选择与组合；
- 3、混改企业落实董事会职权如何同步加强监事会建设；
- 4、问题导向基本方法：“查、看、听、问”+调研；
- 5、集团公司管控和母子公司监事会的实践模式；
- 6、如何建立和完善监事会“可追溯、可量化、可考核、可问责”的履职记录制度；
- 7、各种类型监事会的检查监督的典型经验和实务案例；
- 8、如何应用大数据建设协同共享的有效监督体系？股东监督、党内监督、专业监督和民主监督的协同；

第二部分：“检查公司财务”的工作实务和案例解读

- 1、监事会检查公司财务的目的、方法和效果；
- 2、信息对称是检查公司财务的前设条件；
- 3、检查公司财务如何以“以问题和风险为导向”，如何通过检查公司财务，促进企业加强财务负债约束；
- 4、五种主要的公司财务问题及其主要方法；
- 5、现代审计技术在财务检查中的应用；
- 6、解读公司“三张财务报表”发现问题的类型和方法；
- 7、掌握检查公司财务的“五种方法”和常用分析工具；
- 8、检查财务成果：如何与董事会、经理沟通；
- 9、财务检查大数据系统和规范信息披露“打造阳光国企”；
- 10、财务报表粉饰常用手法及财务智能分析系统。

第三部分：如何“监督董事、经理和高管的公司职务行为”

- 1、《公司法》如何规定监事会对管理者监督；
- 2、案例：监事会如何“管住钱、看住人、高砌制度防火墙”；

- 3、监事会监督管理者公司职务行为的标准和方法是什么；
- 4、如何定位“涉及股东权益的重大事项”的合法性、程序性，股东监督制度与“三重一大”制度的无缝对接；
- 5、监事会合规监督的基本职责与如何衔接内控制度，监事会检查公司内控制度的实务要诀；
- 6、监事会监督履职在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中的定位与功能；
- 7、案例解读：对公司管理者进行履职评价和监督的制衡功能，行使监督评价建议权：三个区别的容错机制和追责原则应用；
- 8、监事会与国资监管、专业监督、外部监督的协同互动机制；
- 9、集团化运行企业股权监管体系穿透式监督体系的建设实例

第四部分：如何评价公司经营活动成果和高管履职行为

- 1、监事会对公司发展战略评价的条件、依据、标准和方法；
- 2、监事会对公司投资项目的主要评价方法；
- 3、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的履职评价方法；
- 4、监事会对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评价方法；
- 5、监事会评价董事和高管的计划、程序和评价结果运用

第五部分：监事会工作成果应用：意见、建议和报告

- 1、如何拟写监事会检查的意见或建议；
- 2、如何拟写监事会监督评价的综合报告；
- 3、监事会进行调查研究的程序和方法；
- 4、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和监督评价报告成果应用；
- 5、监事会监督检查如何与国资监管工作相结合；
- 6、监事会工作成果如何促进科学管理“补短板”；
- 7、监事会履行监督检查职责的知识结构和行为能力；
- 8、如何加强学习持续提高监事会成员的履职能力；
- 9、如何建立和完善监事会工作评价和激励机制。

二、参加对象

各单位监事会主席（监事长）及监事会成员、专职监事、兼职监事、职工监事、企业内审人员、监事会办公室、审计部、稽核部、纪检监察部等部门负责人及其相关人员。

三、培训时间地点

第 397 期	2022 年 3 月 16 日-3 月 19 日	南宁市(3 月 16 日全天报到)
第 398 期	2022 年 3 月 23 日-3 月 26 日	海口市(3 月 23 日全天报到)
第 399 期	2022 年 3 月 30 日-4 月 2 日	厦门市(3 月 30 日全天报到)
第 400 期	2022 年 4 月 8 日-4 月 11 日	杭州市(4 月 8 日全天报到)
第 401 期	2022 年 4 月 13 日-4 月 16 日	西安市(4 月 13 日全天报到)
第 402 期	2022 年 4 月 20 日-4 月 23 日	成都市(4 月 20 日全天报到)
第 403 期	2022 年 5 月 11 日-5 月 14 日	上海市(5 月 11 日全天报到)
第 404 期	2022 年 5 月 18 日-5 月 21 日	重庆市(5 月 18 日全天报到)
第 405 期	2022 年 5 月 25 日-5 月 28 日	贵阳市(5 月 25 日全天报到)
第 406 期	2022 年 6 月 8 日-6 月 11 日	郑州市(6 月 8 日全天报到)
第 407 期	2022 年 6 月 15 日-6 月 18 日	银川市(6 月 15 日全天报到)
第 408 期	2022 年 6 月 22 日-6 月 25 日	青岛市(6 月 22 日全天报到)
第 409 期	2022 年 7 月 6 日-7 月 9 日	乌鲁木齐市(7 月 6 日全天报到)
第 410 期	2022 年 7 月 13 日-7 月 16 日	西宁市(7 月 13 日全天报到)
第 411 期	2022 年 7 月 20 日-7 月 23 日	大连市(7 月 20 日全天报到)
第 412 期	2022 年 7 月 27 日-7 月 30 日	上海市(7 月 27 日全天报到)
第 413 期	2022 年 8 月 3 日-8 月 6 日	青岛市(8 月 3 日全天报到)
第 414 期	2022 年 8 月 10 日-8 月 13 日	合肥市(8 月 10 日全天报到)
第 415 期	2022 年 8 月 17 日-8 月 20 日	长春市(8 月 17 日全天报到)
第 416 期	2022 年 8 月 24 日-8 月 27 日	杭州市(8 月 24 日全天报到)
第 417 期	2022 年 9 月 2 日-9 月 5 日	乌鲁木齐市(9 月 2 日全天报到)
第 418 期	2022 年 9 月 16 日-9 月 19 日	银川市(9 月 16 日全天报到)
第 419 期	2022 年 9 月 21 日-9 月 24 日	桂林市(9 月 21 日全天报到)
第 420 期	2022 年 10 月 12 日-10 月 15 日	成都市(10 月 12 日全天报到)
第 421 期	2022 年 10 月 19 日-10 月 22 日	长沙市(10 月 19 日全天报到)
第 422 期	2022 年 10 月 26 日-10 月 29 日	厦门市(10 月 26 日全天报到)
第 423 期	2022 年 11 月 9 日-11 月 12 日	南宁市(11 月 9 日全天报到)
第 424 期	2022 年 11 月 16 日-11 月 19 日	深圳市(11 月 16 日全天报到)
第 425 期	2022 年 11 月 23 日-11 月 26 日	重庆市(11 月 23 日全天报到)
第 426 期	2022 年 11 月 30 日-12 月 3 日	昆明市(11 月 30 日全天报到)
第 427 期	2022 年 12 月 7 日-12 月 10 日	海口市(12 月 7 日全天报到)

第 428 期 2022 年 12 月 14 日-12 月 17 日 珠海市(12 月 14 日全天报到)

第 429 期 2022 年 12 月 21 日-12 月 24 日 北京市(12 月 21 日全天报到)

四、网络查询

中国董事监事培训网 (www.chinadsjs.com)

五、报名办法及要求

1、因本通知发放范围有限，敬请各收文单位协助转发通知并认真组织本地区、本单位相关人员统一报名，各收文单位也可直接报名。

2、请参加培训班的同志将报名回执(见附件)逐项填好后，可以通过微信、qq 以及电子邮件发送报名表。

培训班详细报到地点及乘车路线收到报名回执后在每期开班前一周发放。

六、收费标准

培训费 3800 元/人，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本次培训班免费提供价值 3800 元的资料 U 盘一份。

培训费报到时现场交纳或者提前电汇至我中心账户。

户 名：中企培(北京)企业管理中心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四道口支行

银行帐号： 0200049309201023559

七、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10-88517055、63308361

联系人：张国良 13910007503

微信咨询：13910007503

QQ 咨 询：563076378

报名邮箱：zhongqipei@163.com

附件：报名回执表



附件：

全国监事会监督检查工作实务专题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报名邮箱：zhongqipei@163.com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E-mail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参 加 人 员					
姓 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	班次
住宿预订	<input type="checkbox"/> 单间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标间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住；标间（ ）间 单间（ ）间 拟住日期：2022年 月 日— 月 日				
开票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票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单位地址、电话					
开户银行、账号					
您重点关注的内容或您的培训需要：					